

总目 59 – 政府物流服务署

管制人员：政府物流服务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预算 5.827 亿元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727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743 个，增幅为 16 个。 3.056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7 个首长级职位。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采购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
纲领(2) 物料供应管理	
纲领(3) 车辆管理	
纲领(4) 印刷服务	

详情

纲领(1)：采购

	2018-19 (实际)	2019-20 (原来预算)	2019-20 (修订)	2020-2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2.7	57.4	58.4 (+1.7%)	66.6 (+14.0%)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增加 16.0%)				

宗旨

2 宗旨是为各政府部门采购最为物有所值的用品及服务。

简介

3 本纲领下的主要工作包括制定招标策略，拟备招标文件，邀请供应商投标，与用户部门进行评审标书工作，与供应商签订合约，以及监管由政府物流服务署采购科安排招标的供应商的履约表现。其他工作包括向各政府部门提供有关招标程序的意见，扩大和备存供应商名册，进行市场调查以开拓新货源，与供应商洽商以求为政府取得更优惠的价钱及条款，以及为发展及检讨政府采购政策提供支援。

4 有关采购工作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计划)
在接获由用户提出并经商订的货物规格后 12 个工作日内发出标书(%)	93	100	100	93
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开标程序及将标书转交用户评核(%)	95	100	100	95
在接获完备的标书评核报告后 12 个工作日内呈交建议，以供批核(%)	93	100	100	93

总目 59 – 政府物流服务署

指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合约价值(百万元)	4,160.3	6,164.3	4,321.0 ϕ
处理的合约	168	221	110 ϕ
整体购货价格变动(%)	4.8	1.9	不适用#

ϕ 二零二零年的数字是根据其他政府部门提交的预测报表及政府物流服务署保存的合约资料而估算的。

无法预计。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5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内，政府物流服务署将会：

- 采取具策略性和支持创新的采购方式，务求获供应的货品及服务整体上更物有所值、质素更高和更加可靠；
- 就采购策略(尤其关乎新推出的支持创新的政府采购政策)、拟备招标／报价文件和评分制度，以及邀请供应商投标／报价的程序，加强向用户部门提供咨询服务；以及
- 为发展及检讨支持创新的政府采购政策提供支援。

纲领(2)：物料供应管理

	2018-19 (实际)	2019-20 (原来预算)	2019-20 (修订)	2020-2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92.0	96.4	90.8 (-5.8%)	93.9 (+3.4%)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减少 2.6%)

宗旨

6 宗旨是透过已编配定期合约形式，为各政府部门供应所需的通用物品，由供应商按要求及在有需要时直接送运该些物品予用户部门；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为各政府部门供应必要和应急的物品；以及协助政府部门有效地管理采购和物料供应。

简介

7 政府物流服务署负责安排通用物品的定期合约和就其编配监察各政府部门的提货率。此外，政府物流服务署实施一项检查计划，以协助各部门管理这些物品。

8 政府物流服务署也负责为政府部门备货、储存及分发必要和应急物品，并在供应商送货时验货。政府物流服务署除了为各政府宿舍提供新增和替换家具的服务外，还提供多种杂项服务，如处理已充公、不能再用、在技术上已过时及无人认领的物料。

9 政府物流服务署也为各政府部门进行符合规定检查，以确保有关部门完全遵循相关的采购和物料管理政策及程序。

10 有关物料供应管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计划)
在接获与宿舍家具有关的要求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应(要求在 超逾 7 个工作天后才送货者 除外)(%)	95	100	100	95
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送来货品的 验货程序(%)	90	100	100	90
在 21 个工作日内以公开拍卖方式处理 已充公、不能再用、在技术上 已过时及无人认领的物料(%)	95	100	100	95

总目 59 – 政府物流服务署

指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必要和应急物品的储货周转率(在 1 年内储货流动的 次数).....	1.7	1.7	1.7
必要和应急物品的采购货值(百万元)	13.7	13.9	14.4
必要和应急物品的平均存货值(百万元)	8.4	8.6	8.8
服务宿舍数目	23 335	23 985	23 985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内，政府物流服务署将会继续：

- 安排已编配定期合约，为各政府部门供应所需的通用物品，由供应商按要求及在有需要时直接运送这些物品予用户部门，以及监察用户部门的通用物品提货率和检查各部门对这些物品的管理；
- 参考业界的做法，研究进一步改善供应、储存及分发的方法；
- 检讨通用物品的规格，以推广采购符合环保要求的产品，同时也确保物有所值；
- 为各政府部门在紧急情况下对应急物品的需求提供后勤支援服务；以及
- 进行符合规定检查，以确保部门完全遵循相关的采购和物料管理政策及程序。

纲领(3)：车辆管理

	2018-19 (实际)	2019-20 (原来预算)	2019-20 (修订)	2020-2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54.5	160.1	159.4 (-0.4%)	152.3 (-4.5%)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减少 4.9%)

宗旨

12 宗旨是采购最物有所值的车辆以配合各政府部门的运作需要，以及为各政府部门提供车辆管理的意见和支援服务。

简介

13 政府物流服务署就如何维持车队的有效运作及管理为各政府部门提供意见，并负责审核增添及更换车辆的要求，确保购买这些车辆符合实际需要。政府物流服务署也负责为政府部门采购车辆(但不包括特别用途车辆)，以及管理用以采购这些车辆的整体拨款。

14 为配合政府的环保政策，政府物流服务署推行环保措施，包括使用石油气小型巴士，以及探讨在政府车队内使用更多环保车辆的可行性。为支持推动更广泛使用电动车辆的施政纲领，政府物流服务署会继续留意电动车辆的最新技术发展，并因应市场上是否有合适的型号，以及车辆的表现是否符合部门的运作需要，鼓励部门以电动车辆取代到期更换的车辆。

15 政府物流服务署辖下的运输服务小组，可于部门车队不敷应用时提供协助，并为没有或没有足够部门车辆的政府部门提供车辆运输服务。政府物流服务署也为政府部门安排以合约形式租用营商车辆，以提供政府内欠缺的服务，或应付一些不足以支持添购政府车辆的季节性或其他短期需求。

16 政府物流服务署通过驾驶训练及考核，确保政府司机维持高水准的驾驶技术及注重道路安全。

17 有关车辆管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计划)
运输服务小组资源使用率				
每天司机的出勤率(%)	90	92	95	90
每天车辆的使用率(%)	88	93	90	88

总目 59 – 政府物流服务署

指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采购的车辆			
增添的车辆	26	30	49
更换的车辆	465	208	321
每行走 1 000 000 公里发生因人为过失而导致的 交通意外	0.9	0.9	0.9
在年内参加与驾驶有关的训练课程的人员	955	956	950
参加驾驶课程的学员	154	155	150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内，政府物流服务署会继续：

- 监察各政府部门的运输需求，以限制政府车队的增长及寻求节省资源的可能性；
- 在更换政府车队的车辆时，视乎市场上是否有合适的型号，以及考虑到运作及资源的因素后，优先采购环保车辆；
- 采取支持创新的方式采购车辆；以及
- 提高运输服务小组服务的成本效益。

纲领(4)：印刷服务

	2018-19 (实际)	2019-20 (原来预算)	2019-20 (修订)	2020-2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41.3	254.5	252.8 (-0.7%)	269.9 (+6.8%)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增加 6.1%)

宗旨

19 宗旨是为各政府部门提供具成本效益和优质的印刷服务。

简介

20 政府物流服务署印制多类印刷品，包括刊物、政府表格及纸类文具。此外，政府物流服务署也就所有印刷事宜，包括印刷设备及配件的使用及购置，向各政府部门提供意见。

21 有关印刷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计划)
在协定时间内印制及发送 印刷品(%)	98	99	98	98
在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提供有关 印刷的技术意见(%)	98	100	100	98

指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可用生产力的使用率(%)	89	89	88
印刷保密文件占总工作量的比率 (以总销售价值计)(%)	15	15	16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2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内，政府物流服务署将会继续致力改进印刷服务。

总目 59 – 政府物流服务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18-19 (实际) (百万元)	2019-20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9-20 (修订) (百万元)	2020-21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采购	52.7	57.4	58.4	66.6
(2) 物料供应管理	92.0	96.4	90.8	93.9
(3) 车辆管理	154.5	160.1	159.4	152.3
(4) 印刷服务	241.3	254.5	252.8	269.9
	540.5	568.4	561.4 (-1.2%)	582.7 (+3.8%)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增加 2.5%)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20 万元(14.0%)，主要由于薪金及津贴的需求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的需求减少而抵销。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会净增加 9 个职位。

纲领(2)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10 万元(3.4%)，主要由于薪金及津贴和部门开支的需求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更换小型机器及设备的拨款减少而抵销。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会净增加 3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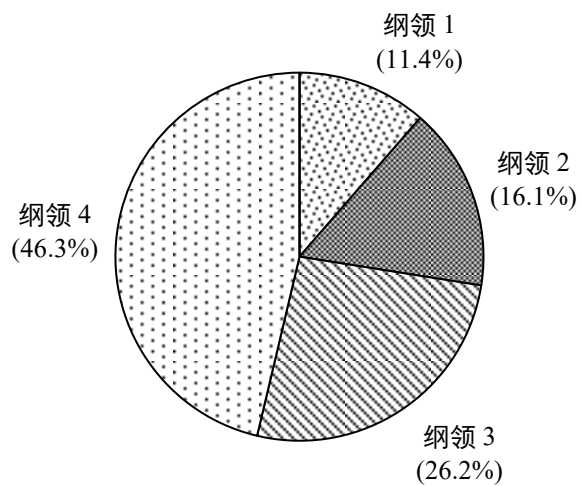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710 万元(4.5%)，主要由于购买一般用途车辆的拨款减少；部分减少的开支，因薪金及津贴和部门开支的需求增加而抵销。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会增加 4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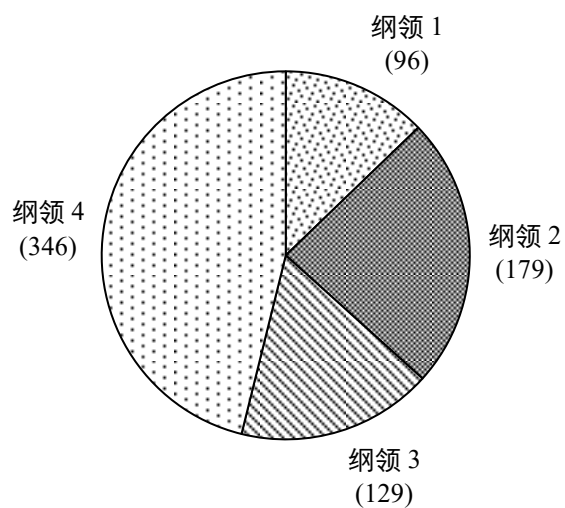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710 万元(6.8%)，主要由于薪金及津贴和部门开支的需求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更换小型机器及设备的拨款减少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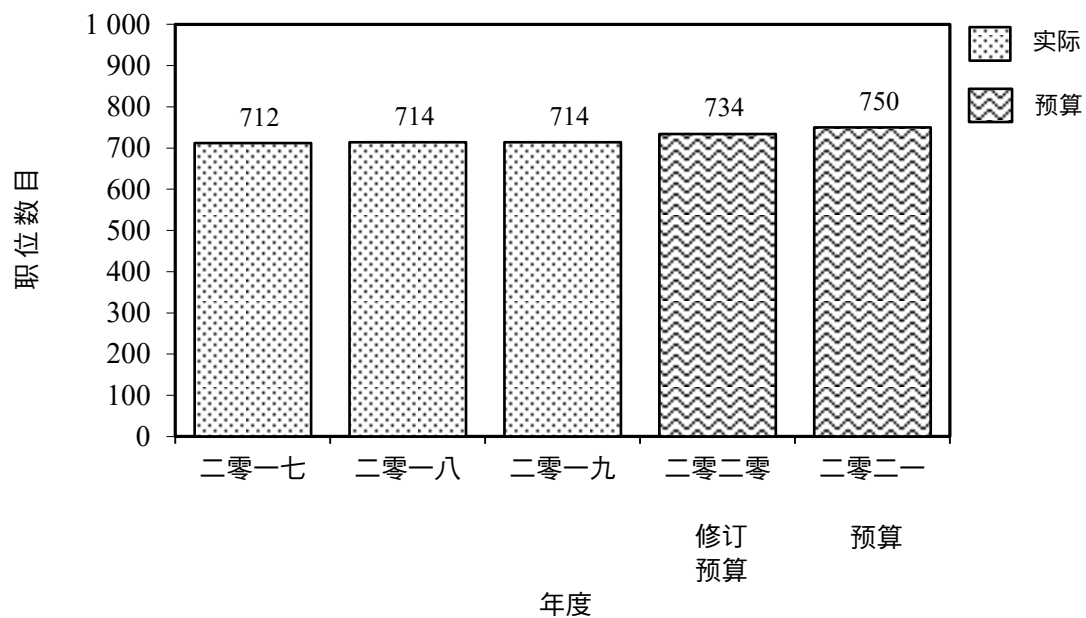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59 – 政府物流服务署

分目 (编号)		2018-19 实际开支	2019-20 核准预算	2019-20 修订预算	2020-21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429,298	465,284	458,280	498,724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一般) 18,970				
	减去发还款项 贷记 18,970	—	—	—	—
224	汽车保险局 – 政府提供的 款项	83	103	103	103
225	交通意外伤亡援助计划 – 征款	883	927	911	957
226	已编配物料：本地卸货费用	—	10	10	10
267	未编配物料：暂记账调整	—	1	1	1
	经常开支总额	430,264	466,325	459,305	499,795
	经营账目总额	430,264	466,325	459,305	499,795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16,281	9,064	9,064	2,900
691	一般用途车辆(整体拨款)	93,999	93,000	93,000	80,000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110,280	102,064	102,064	82,900
	非经营账目总额	110,280	102,064	102,064	82,900
	开支总额	540,544	568,389	561,369	582,695

总目 59 – 政府物流服务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政府物流服务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582,695,000 元，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1,326,000 元，而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42,151,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498,724,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物流服务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府物流服务署的人手编制有 734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会净增加 16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305,60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8-19 (实际) (\$'000)	2019-20 (原来预算) (\$'000)	2019-20 (修订预算) (\$'000)	2020-21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251,982	268,680	269,505	292,982
— 津贴	11,520	12,436	13,782	15,512
— 工作相关津贴	1,495	1,587	1,587	1,693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312	1,575	1,575	1,654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0,083	16,570	14,856	16,472
部门开支				
— 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	82,165	84,474	81,474	90,032
— 合约维修工作	987	1,097	1,097	1,151
— 一般部门开支	69,754	78,865	74,404	79,228
	429,298	465,284	458,280	498,724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 18,970,000 元，用以支付为香港房屋委员会(房委会)提供物料供应服务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这分目项下的拨款总额不能超逾此数。这分目项下的开支由房委会发还。

6 在分目 224 汽车保险局 – 政府提供的款项项下的拨款 103,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向汽车保险局提供的款项，以援助不能根据第三者保险索取赔偿的受害人。

7 在分目 225 交通意外伤亡援助计划 – 征款项下的拨款 957,000 元，用以支付在《交通意外伤亡者(援助基金)条例》(第 229 章)下应付的法定款项。

8 在分目 226 已编配物料：本地卸货费用项下的拨款 10,000 元，用以支付从香港以外地方装运抵港的港口卸货有关收费。

9 在分目 267 未编配物料：暂记账调整项下的拨款 1,000 元是象征数额，用以在财政年度结束时，清偿未编配物料暂记账项中的存货调整分项结余。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10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290 万元，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6,164,000 元(68%)，主要由于更换小型机器及设备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

11 在分目 691 一般用途车辆(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8,000 万元，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300 万元(14%)，主要由于采购政府车辆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该等车辆车价每辆不超过 1,000 万元，主要用作载客及／或载货。